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审阅相关材料，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并经过讨论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价格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谢晓霞、左文岐、杜君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